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**一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/T 8233-2018《芝麻油》、Q/02A3097S-2023、Q/LLH 0015S-2022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KOH计)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乙基麦芽酚等4个指标；

2、花生油、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KOH计)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铅(以Pb计)等4个指标。

**二、调味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、产品明示质量要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酱油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等4个指标；

2、食醋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总酸(以乙酸计)等4个指标。

**三、豆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Q/PGLCP 0002-2020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4个指标；

2、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等4个指标。

**四、酒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产品明示质量要求、GB 2758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醛等2个指标

**五、方便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(米线)、方便粉丝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菌落总数等4个指标

**六、饮料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/T 10792-2008、GB 710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碳酸饮料(汽水)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、菌落总数、霉菌、酵母等4个指标

**七、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大肠菌群、酵母、霉菌等5个指标